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年2月18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5年2月28日在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南大道18号豪德银座A栋14层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杨国安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切实维护公司 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关于改进和加强中央 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市 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风险,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5 亿元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